

股票代码：000937

股票简称：冀中能源

公告编号：2018 临-024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八次会议于 2018 年 7 月 27 日上午 9:00 在公司金牛大酒店四层第二会议厅以现场和通讯相结合的方式召开，会议通知已于 10 日前以专人送达或传真方式发出。会议应到董事 11 名，现场出席 5 名，董事赵兵文、赵鹏飞和独立董事杨有红、邓峰、冼国明、李晓慧进行了通讯表决。会议由董事长张成文先生主持，公司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他有关人员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过认真审议，以记名投票的方式通过了以下议案：

一、关于成立合资公司暨关联交易的议案

为了积极响应国家号召，紧跟国家发展战略，整合资源，优势互补，实现现代农业领域及新能源领域的产业布局，支撑转型升级和可持续发展，为企业创造更大的商业价值。公司拟与河北昊成实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河北昊成”）、冀中能源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共同出资在张家口沽源县设立张家口冀中昊成实业有限公司（具体以工商注册为准，以下简称“合资公司”），进行现代农业及新能源项目的开发和建设（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上的《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公告》）。

合资公司注册资本 5000 万元人民币，公司、河北昊成、张矿集团的出资比例为 70%、20%、10%。合资公司的经营范围：农作物种植，农产品初加工及进出口贸易、食用农产品销售，国内旅游业务，新能源开发建设，农业技术服务，互联网信息服务，网络信息技术咨询。（具体以工商登记机关核准为准）

由于张矿集团和公司同属于冀中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子公司，本次交易构成关联交易。公司关联董事张成文先生、赵兵文先生、赵鹏飞先生、张振峰先生回避了表决。

同意 7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二、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议案

因公司发展需要，经公司总经理提名，并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查同意，拟聘任李永海先生担任公司副总经理（简历附后）。因工作原因，张景坤先生不再担任公司副总经理职务，同时不再担任公司其他任何职务。

同意 11 票 反对 0 票 弃权 0 票
特此公告。

冀中能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八年七月二十八日

附件：副总经理候选人简历

李永海，男，1968年10月出生，中共党员，硕士研究生学历，高级经济师、采煤工程师。曾任张家口盛源公司企划发展处处长、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济师、副总经理、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常委、纪委书记，内蒙古准格尔旗特弘煤炭有限公司董事长，张家口矿业集团有限公司转型发展办公室主任(兼)。与公司持有5%以上股份的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关联关系，不是失信被执行人。截止决议公告日，持有上市公司股份数量为零，没有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戒。不存在《公司法》规定的不适合担任高管的情形。